

职业年金

它是什么?

它的主要政策规定有哪些?

它会贬值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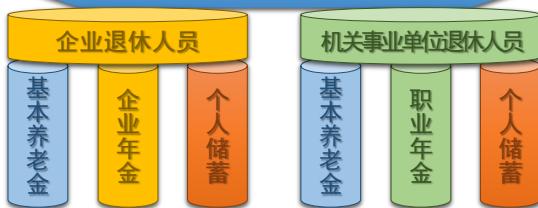
一、职业年金是什么？

职业年金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政策规定的，机关事业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在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建立的补充养老保险制度。

★ 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

★ 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重要补充

复合型养老保险模式



有利于缓解改革后退休人员待遇下降

黑龙江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一、职业年金是什么？

职业年金的产生

-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十八届三中全会）：
“制定实施免税、延期征税等优惠政策，加快发展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商业保险，构建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 《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
首次明确提出建立职业年金制度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5〕18号）
对职业年金的使用范围、缴费比例、管理方式等作出了统一、明确的规定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印发职业年金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92号）
对职业年金基金管理和运营过程中的具体操作做了明确的规定
-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实施办法的通知》（黑政办发〔2016〕128号）
我省针对职业年金出台的实施办法

黑龙江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一、职业年金是什么?

企业年金的产生和发展

1. 1991年《国务院关于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1991]33号）提出：
逐步建立起基本养老保险与企业补充养老保险和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相结合的制度
2. 2000年《国务院关于印发完善城镇社会保障体系试点方案的通知》（国发[2000]42号）提出：
有条件的企业可为职工建立企业年金，并实行市场化运营和管理
3. 2004年，劳动保障部印发《企业年金试行办法》（第20号令）、《企业年金基金管理试行办法》（第23号令）、《企业年金基金管理机构资格认定暂行办法》（第24号令）
4. 2011年人社部印发《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第11号令）

截止2016年6月底：全国参加企业年金的企业7.59万家**，参加职工**2320万人**，基金积累**10190亿元**，年均收益率达到**8%**。**

黑龙江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一、职业年金是什么?

职业年金和企业年金比较

	不同点			相同点
	强制性	适用范围	缴费比例	
职业年金	强制缴纳	机关事业单位及其工作人员	单位8% 个人4%	1. 单位和个人共同缴纳。 2. 基金都可以投资运营，收入记入个人账户。 3. 都适用个人所得税递延纳税政策。
企业年金	自愿建立	企业 社会团体 基金会 民办非企业单位等	企业缴费每年不超过本企业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1/12 企业和职工个人总计不超过本企业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1/6	

黑龙江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职业年金主要政策规定有哪些？

谁来缴费？

1. 参加范围

钱哪去了？

3. 基金的管理方式和来源

什么时候能领钱？

5. 领取条件

怎么个缴法？

2. 缴费基数和比例

换了单位能带走么？

4. 转移接续

黑龙江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职业年金主要政策规定有哪些？

1. 谁来缴费？（参加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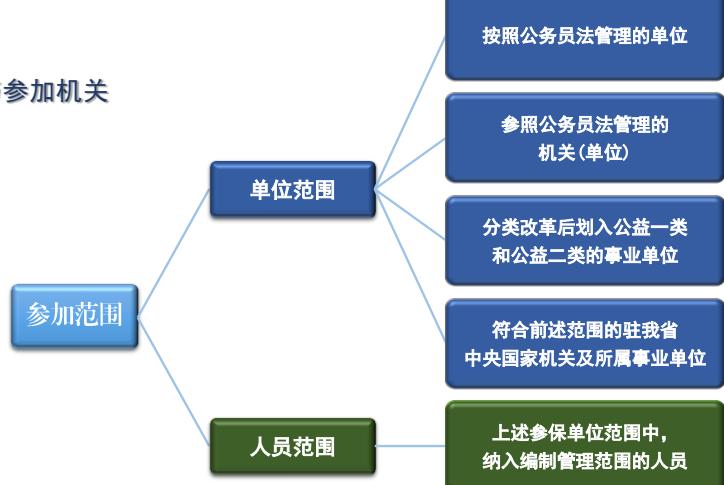
参加职业年金的单位和个人范围与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的范围一致。

改革前退休的：

原待遇标准领取养老金
执行基本养老金调整办法

改革后退休的：

基本养老金 + 职业年金



黑龙江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职业年金主要政策规定有哪些？

2. 怎么个缴法？（缴费基数和比例）

缴费基数：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一致

缴费比例：适时调整



$\times 4\%$

个人缴费 以上年度全省在岗职工平均工资为参照： $60\% \leq \text{个人缴费基数} \leq 300\%$



$\times 8\%$

单位缴费

黑龙江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职业年金主要政策规定有哪些？

3. 钱哪去了？（基金的管理方式和来源）

基金管理方式——个人账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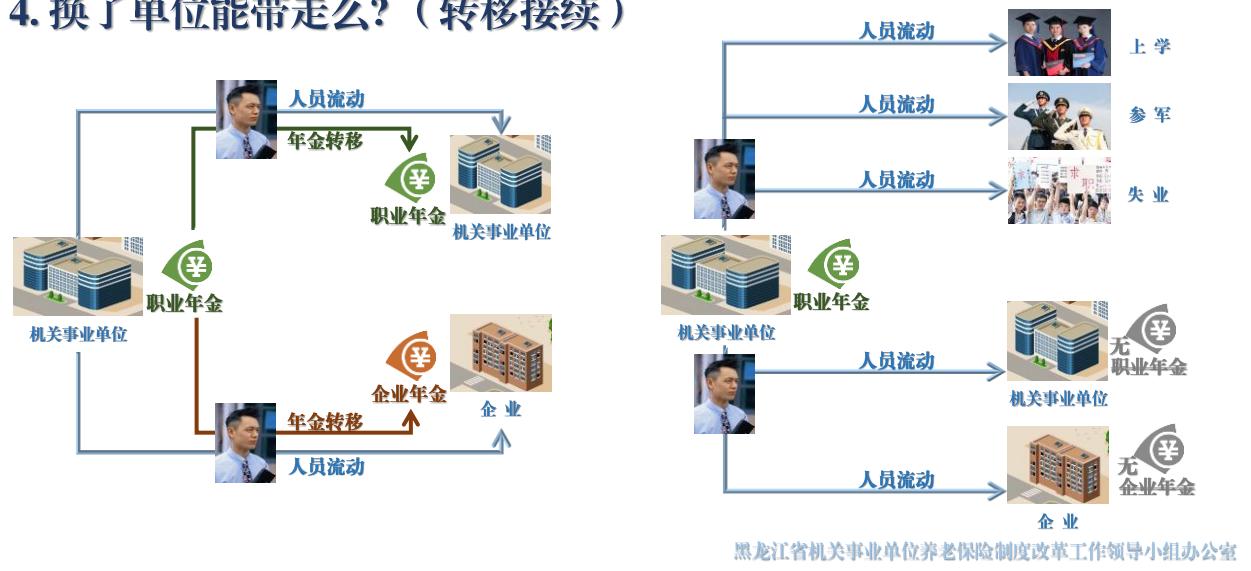
基金来源



黑龙江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职业年金主要政策规定有哪些？

4. 换了单位能带走么？（转移接续）



二、职业年金主要政策规定有哪些？

5. 什么时候能领钱？（领取条件）



退 休

一次性购买商业养老保险产品
按对应计发月数计发的标准按月领取
二选一，一旦选择，不可更改



出国（境）定居

根据本人要求一次性支付给本人



在职人员死亡

个人账户余额可继承

未达到上述条件的，不得提前支取个人账户资金。

黑龙江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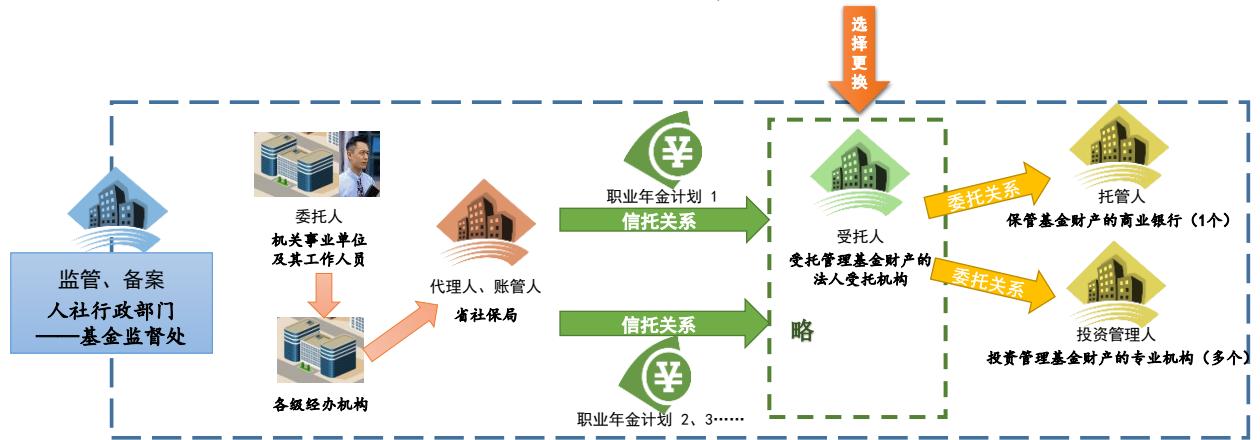
三、职业年金会贬值么？



职业年金基金管理机构评选委员会（7人/9人/11人）

办公室设在省社保局

（省人社厅、省财政厅组成，基金规模较大的机关事业单位和地区也可派代表参加。）



黑龙江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